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华锡有色
GHNM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2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议案六：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议案七：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听取汇报：关于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事项	12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张小宁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9：15-15：00

其中，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9：15-15：00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北部湾航运中心 A 座 8 楼 812 会议室

会议主要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由公司聘请的律师宣布到会股东及代表资格审查结果。
- 三、审议议题。
-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回答提问。
- 五、主持人宣布会议进入表决程序，停止会议登记。
- 六、由公司聘请的律师再次宣布到会股东及代表资格审查结果。
- 七、推选 2 名股东代表为计票人、推选 1 名公司监事为监票人，由监票人发放表决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 八、现场投票表决，律师、股东代表、监事代表进行监票、计票工作。
- 九、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十、主持人宣布休会。
- 十一、公司按照规定的格式及方法向信息公司传送完整的现场投票明细数据，由信息公司为公司股东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合并统计。
- 十二、主持人宣读合并后的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



十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四、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五、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审议议题：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确认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补选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听取汇报	关于听取《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事项

议案附后。



议案一：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三：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该报告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 46.31 亿，同比增长 44.68%，归母净利润 6.58 亿，同比增长 87.7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7.40 亿，同比增长 7.17%；归母净资产 39.98 亿，同比增加 0.96%；报告期末基本每股收益 1.04 元/股，同比增长 83.7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四：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 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末资产总计 774,014.81 万元，负债总计 275,569.0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9,820.9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445.75 万元。公司 2025 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约 57.86 亿元；计划矿山自产锡、锌、铅铋金属矿产量合计 8.52 万吨，委托加工锡锭、锌锭产品产量合计 3.54 万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五：

**关于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58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69 亿元。因母公司 2024 年期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或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期间，达到利润分配条件（公司在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时，适当增加一次中期分红，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六：

关于确认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 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

（一）2024 年度薪酬确认

公司时任董事长蔡勇先生 2024 年度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及交通补贴构成，薪酬收入为人民币 72.71 万元（税前）。

同时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按其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薪酬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二）2025 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的薪酬管理，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发展，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公司董事长 2025 年度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及交通补贴入构成；同时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按其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薪酬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或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独立董事薪酬

（一）2024 年度薪酬确认

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8 万元（税前）。

（二）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制订了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1、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8 万元（税前）；
 - 2、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上述薪酬或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七:

关于补选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规范运作，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李新宇先生为董事候选人，股东提名推荐邹红兵先生为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更换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听取汇报：

关于听取《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积极出席 2024 年度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各项议案，发挥专业特长，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基于对 2024 年所开展的各项工作的总结，分别撰写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现向股东会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蓝文永、黎鹏、陈琿